

证券代码：430762 证券简称：荣昌育种 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章程共二百三十条，修订增加两条后为二百三十二条。

原规定	修订后
新增	第二百二十六条 公司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，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投资者交流，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管理行为。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为，为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，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，主要包括： （一）公司的发展战略； （二）公司的经营、管理、财务及运营过程中的其他信息，包括：公司的生产经营、技术开发、重大投资和重组、

	对外合作、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、鼓励分配、管理模式等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种信息； （三）企业文化； （四）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其他信息。
新增	第二百二十七条 公司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可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主要原因系为适应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按要求需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5日